

sina 新浪读书
http://lbook.sina.com.cn

四年 著

朝
酒
晚

舞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朝酒晚

舞

四年
著



北京少年儿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朝酒晚舞 / 四年著. —长春: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2007.11
ISBN 978-7-5385-3299-9

I. 朝… II. 四…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65570 号

朝酒晚舞

著 者 四 年

责任编辑 孙 发

特约编辑 陈 曦 周永鑫

封面设计 张俊升

出版发行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地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

邮 编 130021

印 刷 吉林省金昇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 张 10

字 数 172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5 月第 1 次

书 号 ISBN 978-7-5385-3299-9

定 价 19.8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朝九晚五，

是一段时间；

朝酒晚舞，

是一种状态。



冬不寒了
秋不寒了

目录
contents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P1	P27	P33	P49	P60	P75	P88	P103	P117	P130

目录

contents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P143 P158 P163 P181 P190 P221 P247 P266 P281 P291



我曾经问我一个朋友，人和动物最大的区别是什么？

他笑了笑说：“以前都学过。”

我摇了摇头，告诉他：“人和动物最大的区别就是人能把自己的同类当玩具但是动物不能。”

关于这一点，我和朱赫的想法很接近。朱赫说，人真正活得潇洒不是每天被几个女孩儿围着，而是压根儿不把女孩儿当回事儿！我当时特别崇拜他，但是，我几乎所有的朋友都说：“别理他，丫有病。”我想一个人要是让所有人都误会也是不可能的事，也就很久没再和他联络。平时见面也只是点头，并不怎么说话，所以根本谈不上了解……

真正认识朱赫的时候，他正在读大二。

那时候，我正苦于写作上没有突破。我在缺乏激情的日子里天天仍在坚持着写点东西，结果自己看了也觉得是垃圾，写完了便撕，撕完了再写。而且那时课程紧不说，还有个极



人和动物最大的区别就是
人能把自己的同类当玩具但是动物不能。



为变态的文学史老师，自己学无所长，却非要别人也听她的，结果她的科目每年都要保持极高的“挂科”率。比如有一次，考的是张爱玲的散文诗评，当时我一激动，就把胡兰成的评论给加上去了，结果得了零分。我寻思着：胡兰成啊胡兰成，和你在一起睡了多年的女人，到了才答了 0 分，这男人当得也忒失败了。所以后来我就不打算再写了，和一群朋友天天一起玩……

我眼中的朱赫总是低着头发呆，从来不顾及别人的感觉，不喜欢说话，也不喜欢听别人说话。他在大一的时候有过一个女友，不过后来分手了。我们在聊天的时候也很少说到这些。

朱赫是一个谜团一样的人物，他给我的感觉就是一本很久没有被人打开的书。他敏感而难于捉摸，偶尔又有些固执、顽皮，他可以用 Photoshop 把自己的头像放到 100 元钞票上，然后用打印机印出来，放到学校超市的门口等人来拣，自己却找个角落蹲那儿看笑话。

大一新生报到的时候，很多刚刚升入大二的单身男生就开始关注这些学妹们的衣食起居了，经常有几个大二的学兄在女生宿舍楼下提着各种水果，等上十几分钟；或是在树林深处弄出点声响，让别的情侣也暗笑一下，然后哂笑而去。

然而，这些却和朱赫没有什么关系。他绝对不会喜欢上这些，他永远都躲在阅览室里，看一些别人不愿意看的杂志。同宿舍的室友便开始对他的另类反感，有时候还会言语相向。

听说我现在的女友李小曼和他也熟，毕竟他们都是大二的，又在一个学院，所以关于他的很多事儿我都是从她那里得知的。朱赫家经济条件不怎么好，学费都有些困难。当然，这也是李小曼说的。

我这么说，会让人误会朱赫有点某家爵兄的感觉，然而他确实好不到哪里去。本来我对这样的人是万分反感的，但不知不觉之间，我竟喜欢上了这个人。他的确是一个有个性的人，只是个性得有点过了头儿。

有一次他酒喝多了，无论别人怎么扶都被他推开，我说

不清当时是怎么着了，就上去搀扶了他一下，他好像很感动。或许我平时没有对他表现出太多的厌恶吧，他竟然对我笑了一下，这一笑，让我心里有点发虚。

其实我们平时也很少说话，他是大二的师兄，因为在学生会里的学习部有个可有可无的职位，于是，他这个本不应该进入这所大学里的社交场所的人就进入了这里，于是我也就认识了他。

大四的男生们最喜欢喝酒，几乎几天就得来一顿。尤其是一些已经找到工作的人，一个接一个地飞了，更是要一顿接一顿地送。6月的时候，还要毕业答辩，那时，所有人还会都回来，再来一次散伙饭……

朱赫听别人说话的时候很少会低头，这回倒像犯人在检讨似的，这让我有些难以接受。不过偶尔，他还是会问一些我无法回答的问题，诸如什么“人死了的瞬间会不会有思想”之类的。这让我有些害怕这下子他更像某家爵了。

.....>>>>>{ }

6 月，所有人都会回来，再来次散伙饭。

已经很晚了，朱赫还是没有清醒，非要一个人自己回家，坚持不想回宿舍。没办法，我叫了一辆出租车，送他回家。开始时他执拗着，后来几个回合下来，他自己都不能把话说明白了，就自己在车里哭了起来。送他回到家里，已经是很晚。他仿佛一下子清醒了很多，从冰箱里又拿出几瓶酒，跌跌撞撞地非要和我再喝几杯。我推辞不过，就给宿舍的“老大”打了一通电话，告诉他我在朱赫家，老大当时有些惊讶，但也没说什么就把电话挂了。

我不知道应该说什么，只好和他再多聊一会儿，打算哄他睡觉之后再走，或是至少不要让他这么晚了再出去疯，无奈也只能留下陪他喝几杯。也许是以前总是被人灌醉的原因，现在每次喝酒我都说自己不行了，而实际上却没怎么喝。不过这次朱赫邀请，不能不喝。

朱赫喝酒有点像明天地球上就没有酒的样子，喝多的时候身边千万不能有女孩子，因为他总能几句话就把身边的女孩子说得异常气愤。倒不是他流氓，说话流氓些倒还无所谓，

只是他说话的时候的张狂，恐怕是大多数女孩子难以接受的……

“你们家就你一个人？”

“就我一个，没别人了！”

“你爸妈呢？”

说完这话我就后悔了，暗骂自己问得多余。他的脸上有些阴霾，和这卧室里的灯光搭配一下，足以说出一段鬼故事。我从辅导员那里知道，朱赫的母亲已经去世了，而他爸爸也不在身边。这是他对学校讲的。为此，那个缺乏人情味的院长破例让他赊账上了大学。

“你们家几口人？”朱赫问我。

“三口！”

“家哪儿的？奉城？”

“不住奉城，我家抚市的，离这儿也不远。”

“哦，呵呵……”他笑得很勉强。

“学校里是不是有很多人都在议论我？”

“是有些人在议论你，但我想多数是因为不了解你，而且你又不善于言谈。”

“你经常喝酒都是这样，喝了几杯就开始吵吵‘醉了’吗？”

“操，要是都玩儿命喝那不完蛋了？”

说实话，对这种交流方式我不是很喜欢，我觉得自己此刻和一个心理医生没什么两样。他还是半醉半醒的朦胧状态。或许是听多了对他的讹传，我也有些怀疑他就是学校里那个疑似同性恋的，所以，我一直都有防范之心。从饭店出来的时候，手里拿着一个瓶起子，我知道，在必要的时候这点金属物件会把我下半身的贞操留住。据说一个偷看了他日记的学兄在几天以后就向学校申请调换宿舍，谁也说不清他有什么秘密可言，但是那位学兄紧张的表情告诉我：很危险。

“想知道我的故事吗？”他问。

我摇摇头。

“但是我想说！”他扶着椅子挣扎着站起来，一副很气愤的样子。

我提高了些许声调：“想说你就说呗，喊什么呀！”

他面色开始悲壮，开始哭。

其实，男人这种动物是最见不得别人眼泪的，尤其是同性的；男人们从小就受过“有泪不轻弹”的教育，所以从小就控制着自己的泪腺。不过他看起来真的很伤心，开始时，我耐着性子听着他断断续续地打着酒嗝的宣泄和愤恨，后来，我的耐性在他缺乏连贯性叙说煎熬中渐趋退却——与其说叙说，不如说是酒话更为确切——只好靠频频举杯来消耗他的叙述动力。后来，他累了，我趁机劝慰他几句安抚他睡下了。

在他家里又坐了一会儿，觉得实在无聊透顶，这时候已经是下半夜，为了防盗，宿舍楼过11点就必定会关门，想回去已经不可能了，况且我还是大一的新生，而朱赫又喝多了，想回宿舍未免太麻烦，还不如在这儿待到天亮。我看了看他家的装饰，倒觉得和他蛮相似。在学校，他宿舍的室友大多